

沈阳市劳动卫生职业病研究所(沈阳市第九人民医院)改扩建工程项目(污水处理站部分)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18年11月30日,沈阳市第九人民医院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国环环评[2017]4号,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,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。建设单位、验收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共3人组成验收组,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,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,经认真讨论,提出验收意见如下: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沈阳市第九人民医院验收监测(污水处理站部分)建设项目,建设项自于2014年立项,建设地址为沈阳市铁西区南十一西路18号。沈阳环境科学研究院于2014年2月编制了《沈阳市劳动卫生职业病研究所(沈阳市第九人民医院)改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。沈阳市环境保护局于2014年3月13日做出了《关于对沈阳市劳动卫生职业病研究所(沈阳市第九人民医院)改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》(沈环保审字[2014]0027号)。

扩建项目总建筑面积为47898m²,其中新建建筑面35295m²,新建中毒救治中心业务楼1栋,建筑面积34895m²;新建污水处理站一座,建筑面积400m²,改造建筑面积为12603m²,对原西侧三层、建筑面积为1303m²的综合业务楼进行内、外装修改造;对原有十二层、建筑面积为11300m²的病房楼进行外装修改造;对院区内原有配套设施进行整体改造,并建大门一座及围墙,新建污水处理站一座,建筑面积400m²。本次验收污水处理站部分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污水站建设项目内容无变更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1、废水

新建600t/d污水站1座,采用活性污泥+消毒法处理污水。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仙女河污水处理厂。

2、废气

使用活性炭吸附及紫外消毒,将恶臭排口引至地面15米高排放。

3、噪声



设备均设在室内一层,采取基础减振,墙体隔声及双层窗户隔离。

4、固体废物

污泥采用石灰消毒后外送统一处理。

四、环保设施监测结果

1、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

监测期间,该企业运营正常,运营负荷达到75%以上,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。

2、废水

医疗废水排放符合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466-2005)标准。

3、废气

污水处理站废气符合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466-2005)表3标准。

4、噪声

九院西侧和北侧厂界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4类标准,院区其余厂界执行1类标准。

5、固体废物

本项目污水处理站污泥按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和处置,符合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466-2005)中“污泥控制与处置”的要求。

五、验收结论与建议

1、项目执行了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,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;根据现场检查、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,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,该项目达到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相关要求。

2、完善监测报告、验收报告,补充与验收相关的资料后向社会媒体公示后,上报环保部门备案。



验收人员: 郭林 才 李 李

沈阳市劳动卫生职业病研究所(沈阳市第九人民医院)改扩建工程项目(污水处理站部分)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收组名单



序号	姓名	单位	职务或职称	电话	签字
1	关欣	沈阳市第九人民医院 沈阳克林环境检测有限公司	科长 经理	17740057030 15840287401	关欣
2	鹿杰	沈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	高工	13332405335	鹿杰
3	于粤	沈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	教高	13709840191	于粤
4	郑双林	沈阳市环境监测中心站	教高	13332402629	郑双林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
2018年11月30日